

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聖愛教養院 111 年度業務計畫書

中華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

壹、依據：本院捐助章程第二條，本院以協助政府推展社會福利慈善公益事業為目的。

貳、目的：本院捐助章程第四條，本院依照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參照其他有關社會福利法規，服務年滿 18 歲以上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中、重、極重度智能障礙、肢體障礙、多重障礙及失智症者，給予所需之各項生活照顧、休閒活動、生活重建、福利諮詢等服務。啟發其潛能並降低其障礙，以個別化、家庭化、社會化之輔導方式，期能回歸正常化之家庭生活。

參、業務項目：本院捐助章程第五條，本院業務項目如下：

- 一、身心障礙者全日住宿型生活照顧及休閒活動等支持服務。
- 二、培訓工作人員服務身心障礙者之專業照顧技巧。
- 三、身心障礙者及家屬的諮詢服務。

肆、實施內容：

工作項目及內容	經費預算 (新臺幣/元)	預 定 進 度	備註
一、一般行政： 1. 加強文書處理及檔案管理 2. 落實員工考核、申訴制度 3. 加強服務對象者入、出院管理 4. 員工薪資、勞健保費、提撥退休金 5. 體檢費、微型保險及產物保險 6. 充實院內文具、圖書、雜誌、書報	35,400,000 元 520,000 元 200,000 元	隨到隨辦 員工每年考核 1 次 隨到隨辦 員工薪資、勞健保費、提撥退休金 體檢費、微型保險費、意外及產物保險費 適時辦理,	
二、各項會議： 1. 定期召開董事會議 2. 定期召開院務會議 3. 召開膳食委員會 4. 召開教學會議、個案研討會 5. 召開服務對象權益委員會 6. 召開家長會議 7. 召開勞資委員會	60,000 元 50,000 元 20,000 元 20,000 元 20,000 元 50,000 元 20,000 元	五、十一月各 1 次，視需要開臨時會 每月舉辦 1 次 每半年召開 1 次 適時辦理 每半年召開 1 次 每半年召開 1 次 每 3 個月召開 1 次	
三、照顧訓練： 1. 新進員工職前訓練及員工在職訓練 2. 定期消防講習及災害緊急應變演練 3. 舉辦實施員工急救訓練 4. ISP 評量、需求評估、短期評量 5. 服務對象社區適應訓練 6. 參加政府、社團舉辦各項教育訓練 7. 情緒行為輔導、衛教服務	60,000 元 40,000 元 20,000 元 60,000 元 20,000 元	新進 24 小時以上、在職每月 2 小時以上 每半年舉辦 4 次 每半年舉辦 1 次 每位服務對象每年至少 2 次 每位服務對象每月至少 1 次 配合辦理 適時辦理	
四、福利活動： 1. 參加政府及各社團舉辦的各項活動 2. 親子活動及戶外教學活動 3. 社區融合活動 4. 端午節、中秋節、春節舉辦活動 5. 舉辦服務對象慶生會活動 6. 服務對象社區適應參與活動	20,000 元 20,000 元 20,000 元 50,000 元 40,000 元 50,000 元	配合辦理 每半年舉辦 1 次 適時辦理 配合辦理 每 3 個月舉辦 1 次 每位服務對象每月至少 1 次	

五、設備維護：			
1. 定期消防檢測、檢修	40,000 元	每半年各檢修 1 次	
2. 定期檢測使用水質、飲水機水質及更換濾心	80,000 元	每 3 個月各檢測水質及更換濾心	
3. 定期清洗水塔	36,000 元	每 3 個月清洗水塔 1 次	
4. 電梯定期保養	200,000 元	每月各檢修 1 次	
5. 充實教學訓練器材	400,000 元	適時辦理	
6. 汰換辦公事務器具	200,000 元	適時辦理	
7. 建築物公安檢申報	100,000 元	每年申報 1 次	
8. 車輛的保養維護	400,000 元	適時保養	
9. 建築物與設備修繕	4,000,000 元	建築物及設備修繕	
10. 設施設備費	5,000,000 元	添購公務車及設備更新	
六、財務管理：			
1. 編定下年度經費預算		10 月至 11 月間完成	
2. 執行本年度經費預算		適時辦理	
3. 整理上年度經費決算		3 月至 5 月間完成	
4. 各項經費支出登帳、核銷		適時辦理	
5. 各項財務登帳、編號、列管		適時辦理	
七、其他：			
1. 機構自我評估服務績效		每年 1-2 月評估一次	
2. 院區大掃除		每月第 1 週的星期一上午舉行	
3. 院區全面消毒	30,000 元	每 3 個月全院區消毒 1 次	
4. 與服務對象家長約定家庭訪視		每位服務對象每 2 年至少 1 次	
5. 定期健康檢查及口腔照護支持		每年至少 1 次健康檢查及口腔健檢	
6. 滿意度調查		每年舉辦 1 次	

伍、經費來源：111 年度總預算收入計 58,000,000 元，詳如下列：

1、政府補助收入 (1)	23,000,000 元	2、政府補助收入 (2)	30,600,000 元
3、服務對象自繳費用收入	2,150,000 元	4、捐款收入	1,600,000 元
5、捐物收入	300,000 元	6、利息收入	150,000 元
7、其他收入	200,000 元		

陸、預期效益：

- 一、提升服務對象的生活品質，使服務對象的生活更充實與愉快。
- 二、透過培訓讓工作人員的專業知識提升，進而付出更多的心力照顧服務對象。
- 三、增進服務對象家長與院方的互動關係，共同攜手為服務對象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。
- 四、加強與家庭及社區參與互動，配合社區資源，促進本院永續發展。

董事長：陳昀琪

地 址：桃園市楊梅區員本里 2 鄰員本路 619 號

電 話：03-4721829

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1 1 月 0 6 日

承辦人 **張順傑** 會計 **羅婉瑜** 出納 **陳玲** 院長 **黃譯宏** 董事長 **陳昀琪**